

#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敦煌市文博会展事务中心

乙方（全称）：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甲、乙双方就敦煌市“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充分遵循平等与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费金额（元）
1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	¥1,194,512.00元

合同备案号:2022HTBA00076

服务项目详细内容、清单（包括单价）及服务承诺见附件1-3。

## 第二条 服务要求

-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甲方功能、技术、服务等要求和验收标准。
-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与其投标（响应）文件承诺及本合同附件3服务承诺一致。

## 第三条 服务地点、期限

- 服务地点：敦煌国际会展中心B馆二层南侧
- 服务期：按下述约定。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15日内交付，交付后服务期为5年。

##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肆仟伍佰壹拾贰元整，小写：¥1,194,512.00元。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 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按以下方式付款：



甲方在服务项目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70%，即人民币捌拾叁万陆仟壹佰伍拾捌元整，小写：¥836,158元；在布展服务完成并验收通过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且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30%余款，即人民币叁拾伍万捌仟叁佰伍拾肆元整，小写：¥358,354元。

3.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发票后，按上述期限向乙方付款。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信息：

名称	敦煌市文博会展事务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620982MB1E4733XF
单位地址	甘肃省敦煌市市民中心北楼3楼西侧
电话号码	0937-8845171
开户行	兰州银行敦煌分行
账号	1018 4200 0601 598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统一代码：916209822251406612

开户行：中国银行敦煌支行

账号：1040 0149 8835

### **第六条 服务质量保证**

1. 乙方按照本合同前款所述的服务时间、地点、内容、数量和质量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在服务期限内，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数量、质量等标准，应当及时更换、补齐或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至本合同要求的标准。

2. 乙方应具有提供本合同所载服务应当具有的各项资质及专业技术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相关规章制度，文明操作，安全服务。

由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服务中，未尽安全义务，已造成或可能造成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情形时，甲方以及相关工作人员有权立即要求中止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 质量保证期内，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五年，乙方负责对本项目中所含货物类产品免费提供维护、维修或更换，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 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第一、二条及附件的约定进行验收。
2. 验收时间：项目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甲方组织、乙方参与方式进行验收。
3. 验收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质量；（2）技术资料；（3）功能、服务标准等指标。
4. 验收合格的确认：先由乙方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自验收，并出具自验收报告，最终经甲方组织人员现场确认通过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 第八条 后续服务

1. 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服务质保期为约定的展期内，自甲方确认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 展览服务结束后，需配合开展展览相关后续宣传、奖项申报等工作。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都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除经甲方认可的不可抗拒原因外，交付日期每延长一天，甲方按合同总金额的5%按日收取乙方延迟服务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30%。
3. 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照约定完成的，在甲方书面通知后7日内乙方仍未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甲方已付给乙方的合同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的违约金。
4. 甲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后，每延长一天，按未付金额的5%按日支付乙方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30%。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 第十一条 保密责任及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文件、数据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财务信息、技术信息、业务信息及其他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技术和业务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2. 无论本合同是否因变更、解除而终止，本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其他方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如发生其他方指控甲方在使用由乙方提供的服务侵权时，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三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通知**

1. 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等）均真实有效，任一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将变更信息寄/送至甲方在本合同填写的通讯地址，该等信息变更在甲方收到变更通知后生效。

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甲方可以对乙方采取邮递、传真、邮件、微信等任一方式通知，且无需对邮递、传真、电话或者任何其他通讯系统出现的传送失误、缺漏或延迟承担责任。

3. 乙方同意，除非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变更通知，乙方在本合同中所列的地址是法院向乙方送达司法文书及其他书面文件的地址。本合同争议解决过程中，法院通过邮递（包括特快专递、平信邮递、挂号邮寄）方式将司法文书或其他书面文件送达于乙方最近通知的通讯地址的，以乙方在送达回证上的签收日期为送达日；乙方未在送达回证上签收的，以邮寄之日后的第三日（同城）/第五日（异地）视为送达日。

### **第十四条 合同终止与解除**

本合同的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甲方属地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或甲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鉴定。服务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六条 附则**

1. 在不侵害乙方正当权益和商业秘密情况下，乙方应配合甲方纪检监察部门调查。若乙方拒绝配合，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或取消乙方参与甲方其他项目的资格。
2. 本合同之附件共三份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三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敦煌市文博会展事务中心(盖章) 乙方：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朱延亮  
联系方式: 18909375238  
地址:  
邮编: 736200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李新  
联系方式: 13309372326  
地址: 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莫高窟  
邮编: 736200

签字日期: 2022年8月18日

签字日期: 2022年8月18日



#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招标编号：GSJX-2022-16

序号	谈判内容	最终报价（元）
1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小写： <u>1194512.00元</u> 大写：壹佰壹拾玖万肆仟伍佰壹拾贰元整

磋商单位名称：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陈磊



项目名称：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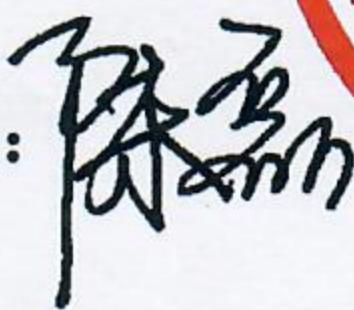
招标编号：GSJX-2022-16

承诺内容：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

承诺方：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承诺人：



日期：2022年8月1日



## 磋商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GSJX-2022-16

序号	服务名称	内容	数量	磋商报价	备注
1	展墙骨架焊接搭建	80×40 镀锌钢管焊接骨架	980 m <sup>2</sup>	259700.00	
2	展墙版面	面饰 15MM 厚阻燃高密度雪弗板专用胶固定在镀锌钢管上接缝处采用专用接缝胶粘接	1960 m <sup>2</sup>	548800.00	
3	展墙乳胶漆	乳胶漆饰面，颜色根据展示设计要求呈现	1960 m <sup>2</sup>	70560.00	
4	悬泉遗址沙盘模型	木龙骨架防火阻燃板底衬 EPS 材料做旧复原模型。悬泉遗址沙盘原稿图纸甲方提供	1 套	75000.00	
5	踢脚线	15MM 厚阻燃高密度雪弗板面饰乳胶漆	536M	17152.00	
6	塑胶地板	自流平水泥地面上粘贴 2MM 厚耐磨塑胶地板耐磨度 $\geq 0.04$	1500 m <sup>2</sup>	262500.00	
7	悬泉遗址模型展台	2000×1500×700 木龙骨架多层防火阻燃夹板底衬雪弗板乳胶漆漆饰面	1 个	7000.00	
总价				1240712.00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日期：2022年08月01日





## 服务承诺及保修服务保证措施

### 一、服务承诺

#### (一) 工程施工进度承诺

1、若我公司有幸中标，我公司承诺按照施工进度表按时完成相应施工项目内容并且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应的施工进度资料按期完成工程施工。

#### 2、误期违约责任承诺

本工程若由我公司中标承担建设，我方按照承诺的招标文件工期，每拖延一天，我方愿意按工程结算价的百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 3、施工进度计划

我公司在安排施工总进度计划时，考虑了本工程的特点，结合以往的施工经验和本公司的实力，同时兼顾建设单位的工期要求，将本工程的施工总工期确定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完成施工（最终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 (二)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诺

1、若我公司有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施工期间至竣工验收前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施工方承担。

2、投标人承诺完成竣工验收之前对半成品及成品做好保护、保修工作及在质保期内有质量问题，6 小时内作出响应，24 小时内解决。

3、加强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生产管理。针对本工程特点，我公司将认真制定有关环保、市容、交通、安全及综合治理等一系列的标准化措施，搞好城市环境保护，搞好施工区域和周边环境卫生，维护和保证员工的身心健康；采取必要的施工措施，减噪防尘，将正确处理好和所在地区的主管部门之间的相互关系，认真遵守和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管理规定和条例，确保合格，争创安全文明标化工地。

#### (三) 服务目标

信守合同，密切配合，认真协调，保证按国家规定保修服务。

#### (四) 廉洁目标



廉洁自律、自觉守法，模范执行廉洁协议。

凡列入项目部名单的所有管理人员一律常驻现场，绝不擅离岗位。项目经理到位率在90%以上。技术总负责、质量员、施工员、安全员等施工主要管理人员到位率为100%。

凡列入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表内的机械确保到场，根据工程进度安排机械进退场。

#### （五）民工劳务合同签订及工资支付承诺

我公司承诺施工进场后与民工签订民工劳务合同及按规定支付民工工资，如业主单位发现我公司若有拖欠民工工资及未与民工签订劳务合同等情况，我公司无条件地接受业主与我方约定条件接受处罚。

#### （六）完工后的保修承诺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方承诺在质量保修期内，由于我方责任所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损坏，我方保证以最快的速度进行维修或更换，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即使保修期满后，非属我公司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我公司也将尽力予以解决，满足业主的一切合理要求。

#### （七）施工组织承诺

如果我公司中标，为保证本工程的施工，我方将组成具有丰富的施工组织指挥经验和高效精干的项目管理机构来组织本工程的施工。人员常驻现场，调集最优秀的管理、技术、施工人员，充分运用我方的整体管理、技术和人才优势等经验，优化资源配置，全面运用计算机网络等现代化的管理方法和手段进行施工管理。克服施工的随意性和粗放性，精心管理、精心策划、精心组织、精心协调，做到“凡事有人负责，凡事有章可循，凡事有据可查，凡事有人监督”，真正站在业主的立场上，使本工程的质量、工艺、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得到业主满意。

#### （八）物资管理承诺

如果我公司中标，对于我方自行采购的物资，我方保证将遵守本工程合同中关于物资采购条款规定，严格执行我方制定的本工程质量保证计划中关于物资采购的各项制度，主要物资采购前期供应商和生产厂家首先征



得业主的确认，我方愿承担由于我方采购的物资的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对于本工程业主采购的设备，我方保证一旦设备抵达施工现场，我方将负责卸货、验收、场内运输、仓储、保管、检查、维护的责任，直至移交。

#### （九）环境保护承诺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方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法的环保要求组织施工，采取一切积极、合理、有效的措施，保护施工现场及其周围的环境，同时，我方保证对因我方的原因而造成的污染物负责，并全额承担有管辖权的环保部门根据有关环保法律、法规所处以的任何罚款或由于要求补救而导致的费用，以保证业主不受损失。

#### （十）服务承诺

我公司如有幸中标，必将集中精干力量，围绕质量、工期、安全、文明四大目标，充分发挥我公司在以往工程中创优夺杯的成功经验，积极履行工程总承包单位的职责，对建设单位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以及定向采购的材料、设备等，我公司也一并纳入总承包管理。坚决服从业主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指挥和监督，确保工程按时保质完成。

### 二、保修服务保证措施

#### （一）质保期、维修承诺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关于工程质保期限和维修的要求。并作出如下承诺：

若我公司有幸中标，我公司承诺质保期间，出现质量问题，业主位可以口头或书面方式通知我公司维修部。维修部接通知后，立即派人前往调查，并会同业主单位对质量问题作出分析，提出处理方案，组织人力、物力进行修补。

#### （二）服务机构维修响应时间

我公司中标后保证做到在接到业主单位提出的质量问题报告后6小时内作出响应，24小时内找出质量问题，当天解决，如遇特殊复杂等问题。

#### （三）其他承诺



1、材料使用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各种施工所用材料，如发生规定材料不能采购时，在征得业主单位同意需要代换时，我方保证采购比原设计标准更高的材料，所发生的材料差价完全由我方承担，以更好的保证项目质量，提高业主单位的投资收益。

## 2、替甲方排忧解难的服务承诺

2.1、连续施工承诺：一旦业主确认我公司为中标单位，我公司将筹集用于本项目施工的专项资金，该项资金未有项目经理签字任何人不得支取，专款专用，确保工程施工中不以资金原因而中断，从而保证在招标人资金暂不到位时，仍能保证工程正常进行，以减轻业主单位资金压力。

2.2、协调处理好周边关系，如遇影响到项目正常进行的问题，我方全力自行解决，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完全有我方承担；接受业主单位的指导和协调，保证项目正常施工。

## 2.3、决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

建立农民工权益保障制度。本公司将设立专门的农民工工资账户，专款专用，并有专人管理。工地现场对工人进行安全、质量教育的同时还将进行长期的农民工权益教育，工地现场还将悬挂农民工权益标识牌，注明公司主管副总经理电话，农民工可直接投诉，同时写明劳动部门的举报电话。

我单位承诺，如果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可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2年08月01日







#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编号：D03-12622900076755362E-20220719-001040-0/001

敦煌莫高窟旅游服务公司：

贵单位于2022年08月01日所递交的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投标文件已经评定,成为该项目001包的中标（成交）供应商。请于2022年08月31日前与敦煌市文博会展务中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具体成交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	GSJX-2022-16
成交金额(小写)	1194512.00	成交金额(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肆仟伍佰壹拾贰元整
项目总预算(小写)	1242696.00	本包预算(小写)	1242696.00
项目概况	敦煌文化专题展展台搭建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20日历天		
招标(采购)人：(公章)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18909375238 2022年8月1日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13830153025 2022年8月1日	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公章)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2022年8月1日	

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制